

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 招标文件



招标人：威海（荣成）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山东永平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7 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1. 总则.....	66
1.1 项目概况.....	66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66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66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66
1.5 费用承担.....	67
1.6 保密.....	67
1.7 语言文字.....	68
1.8 计量单位.....	68
1.9 踏勘现场.....	68
1.10 投标预备会.....	68
1.11 偏离.....	68
2. 招标文件.....	69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6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69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69
3. 投标文件.....	70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70
3.2 投标报价.....	70
3.3 投标有效期.....	70
3.4 投标保证金.....	71
3.5 资格审查资料.....	71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71
4. 投标.....	71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71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72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72
5. 开标.....	72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72
5.2 开标程序.....	72
5.3 开标异议.....	73
6. 评标.....	73
6.1 评标委员会.....	73
6.2 评标原则.....	73
6.3 评标.....	74
7. 合同授予.....	74
7.1 定标方式.....	74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74
7.3 中标通知.....	74
7.4 履约担保.....	74
7.5 签订合同.....	74
7.6、招标代理服务费.....	74
8. 纪律和监督.....	75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75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75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75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75
8.5 投诉.....	75
9. 重新招标.....	7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76
11. 电子招标投标.....	76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77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78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79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80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81
附件六：确认通知.....	82
第三章 评标办法.....	83
综合评估法.....	83
1. 评标方法.....	83
2. 评审标准.....	83
2.1 初步评审标准.....	83
2. 评审标准.....	83
2.1 初步评审标准.....	83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83
3. 评标程序.....	84
3.1 初步评审.....	84
3.2 详细评审.....	85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85
3.4 评标结果.....	86
第四章 合同文件.....	87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8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已由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威海（荣成）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财政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定一家单位负责该项目的勘察及海洋地形测绘。

二、工程招标范围

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

三、项目基本情况

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项目位于荣成市石岛湾，荣成石岛湾北流口沙滩位于石岛湾湾顶处，历史上发育有大型的沙坝泄湖海岸，近年来在人为和自然因素影响下不断侵蚀后退，沙滩资源已发生严重退化，使岸线失去防御海浪等灾害的屏障。为了防止滩后陆地继续遭受侵蚀，需对该处沙滩进行生态修复。需要对岸线进行海洋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工作。计划工期 15 天。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1650000.00 元。

四、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同时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和海洋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同时具有岩土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和海洋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2、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高级职称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3、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单位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五、要求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时，应将信用报告扫描件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发送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投标单位发送邮件时应留有经办联系人、联系电话、回复邮箱等，方便及时沟通回复。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邮箱：

racsxybxxglk@wh.shandong.cn, 监督电话：0631-7591611。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并将该审核盖章页面扫描后回复给投标单位邮箱。

投标单位也可持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荣成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二楼 204 室）直接现场审核。

未在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未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ztb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1-7-7 17:30;下载截止时间：2021-7-14 17:3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方式一：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首页的“CA 办理”窗口；办理方式二：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荣成经济开发区热电厂东 200 米路南）

开标地点：

第六开标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 年 7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威海（荣成）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管 招标代理：山东永平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理委员会

地址：荣成市石岛管理区

地址：荣成市青山东路 230 号

联系人：孙凡婷

联系人：刘晶颖

联系电话：0631-7315069

联系电话：0631-7593890 1586630606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威海（荣成）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地址：荣成市石岛管理区 联系人：孙凡婷 电话：0631-731506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永平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荣成市青山东路 230 号 联系人：刘晶颖 电话：0631-7593890 15866306066
1.1.4	项目名称	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
1.1.5	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荣成市石岛湾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拨款，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
1.3.2	报告数量	需提供纸质及电子版，并按甲方要求提供份数。
1.3.3	质量要求	必须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同时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和海洋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同时具有岩土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和海洋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2、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高级职称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3、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单位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要求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时，应将信用报告扫描件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发送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投标单位发送邮件时应留有经办联系人、联系电话、回复邮箱等，方便及时沟通回复。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邮箱：rcsxybxxgk@wh.shandong.cn，监督电话：0631-7591611。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并将该审核盖章页面扫描后回复给投标单位邮箱。 投标单位也可持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荣成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二楼204室）直接现场审核。 未在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未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日 15 日前
1. 11	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 2.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u>2021 年 7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u>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 2. 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招标控制价： 1650000.00 元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 3. 1	投标有效期	60 天
3. 4. 1	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叁万元（人民币 30000.00 元整） 一、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基本账户汇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

	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受益人为招标人,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 使用银行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将银行保函扫描件发送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保证金收退处邮箱(rcggzycw@163.com),同时再将银行保函原件及银行投标(履约)保函签收回执单(一式四份,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下载中心下载)通过快递邮寄到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411 室。联系电话:0631-7586330,联系人:马霞。 三、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若采用保险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投标保证金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 号)文件要求。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开户许可证明;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上述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保持一致。 四、如选择电子保函方式:
--	---

		若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0592-6254455。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 若为联合体投标，保证金以牵头人的名义缴纳。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 年度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无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两年，指自开标日向前推两年精确到日
3.6.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必须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GCZJ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GCZJ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GCZJ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

		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GCZJ 内容保持一致。 4.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 “投标报价” 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 “标段管理” 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 “标段管理” 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本工程取消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无须到场，也不需要提交纸质版标书。投标人在本单位完成网上签到、网上解密、网上开标工作。

		投标单位在开标结束后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应份数的投标文件和电子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第六开标室 地址：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荣成经济开发区热电厂东 200 米路南） 本项目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参加电子开标会议，投标人需在本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进行网上签到、解密、唱标确认等。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专家 5 人。（技术标 3 人，商务标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人自行择取相关专业技术专家 5 人以上组建评标委员会。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以《威海市建设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按威海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扣分执行。
10.2 中标公示		
10.2.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结果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10.3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开标	

10.4 知识产权		
10.4.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5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5.1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6 同义词语		
10.6.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7 监督		
10.7.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8 解释权		
10.8.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9	投标单位中标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证书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直至工程初验合格人员证件方能解除且未经招标人同意，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允许更换。	
10.10	投标单位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真实性及有效性，弄虚作假一经查处，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本工程的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管理机构的相关处罚。	
10.11	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

		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	--	--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
--	--	---

		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	--	---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10. 12	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评标时，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注	本项目资格审查增加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查询，由招标代理机构外网查询，内容详见附件 附件：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惩戒措施	适用对象	执行部门
	限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或在招标中给予相应扣分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发展改革委、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管理部门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36.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8.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9.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40.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41.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2.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3.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4.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5.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6.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47. 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8. 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2、开标现场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如为投标人或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为失信被执行人，则否决其投标。		
特殊说明： 1、疫情防控期间，推行“不见面远程开标”，具体操作，请投标单位关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2020 年 2 月 14 日发布）“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操作使用说明书（投标人）”。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 2 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2、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技术支持电话： 0631-5819292, 15588382589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报告数量：需提供纸质及电子版，并按甲方要求提供份数。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响应招标人要求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信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失信情况查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单位负责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 被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shixin.court.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 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所有投标资料均不退回。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设计任务书；
- (6) 投标文件报价说明；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提出问题。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电子交易系统澄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电子交易系统查看招标人对异议的回复，请投标人密切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电子交易系统的信息更新，如不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如不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商务部分
- (2) 设计方案

3.2 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1650000.00 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2.2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

3.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应包括陆域部分岩土工程勘察、海域部分海洋工程勘察、修复后海洋工程测绘及提供后期技术服务、税费等全部费用。**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估算数，仅做投标用，不做为结算支付的依据。工程结算时以业主及财审部门核实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中标单价为准。**

3.2.4 投标人可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 条件、交通状况等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勘察方案的可实现性和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中标人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中标人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3.2.5 在合同实施期间，本项目合同单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3.2.6 投标人须提供分项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7 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新版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投标人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情况网页截图、投标人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失信查询情况截图等材料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开标前准备：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开标现场：

1.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2.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3.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4.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 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5.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8.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9.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无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招标代理服务费

7.6.1 本次招标工程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请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7.6.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只收现金、支票、电汇。

7.6.3 中标人如未按 7.6.1 条规定办理，招标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数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本次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	备注	签名
招标人编制的标底/最高限价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
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工期：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项目经理：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关于
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最高的企业确定中标人。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经评标委员会成员表决确定为恶意报价或串通报价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第3.5.4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②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⑦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⑧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⑨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⑩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⑪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5) 在设计组是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中，投标人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需要要求，或者技术标得分低于招标文件规定合格标准的，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通过此项评审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的。

(7)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

支付办法的。

(8) 投标人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9) 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附复印件的地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附复印件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1.4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设计方案计算出得分 A；

评标委员会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各投标人的设计方案进行评审，并由评标专家对各投标人的设计技术方案分别打分。各投标人设计技术方案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专家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人员配备及企业市场信用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预中标单位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预中标单位。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文件

GF-2000-0203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一）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 程 名 称：

工 程 地 点：

合 同 编 号：

(由勘察人编填)

勘察证书等级：

发 包 人：

勘 察 人：

签 订 日 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

勘察人：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_____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1.2 工程建设地点：

1.3 工程规模、特征：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6 承接方式：

1.7 预计勘察工作量：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5 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勘察人收集的，发包人需向勘察人支付相应费用。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 ____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____年____月____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按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计取费用；或以“预算包干”、“中标价加签证”、“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等方式计取收费。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勘察人另行议定。

4.2.2 本工程勘察费预算为_____元（大写_____），付款方式为项目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0%，剩余合同价款于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整体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将余款支付给成交单位。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

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并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5.1.5 工程勘察前，若发包人负责提供材料的，应根据勘察人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按时提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并承担费用和运到现场，派人与勘察人的人员一起验收。

5.1.6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7 为勘察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费用；如不能提供时，应一次性付给勘察人临时设施费_____元。

5.1.8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人停、窝工，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应支付停、窝工费（计算方法见 6.1）；发包人若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提前完工（或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发包人应按每提前一天向勘察人支付元计算加班费。

5.1.9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勘察人

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勘察人有权索赔。

5.1.10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5.2 勘察人责任

5.2.1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发包人、勘察人商定为实际损失的____%。

5.2.3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2.4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6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由于发包人未给勘察人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或来回进出场地，发包人除应付给勘察人停、窝工费（金额按预算的平均

工日产值计算），工期按实际工日顺延外，还应付给勘察人来回进出场费和调遣费。

6.2 由于勘察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勘察费用由勘察人承担。

6.3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发包人要求解除合同时，勘察人未进行勘察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定金；已进行勘察工作的；完成的工作量在 50% 以内时，发包人应向勘察人支付预算额 50% 的勘察费计____元；完成的工作量超过 50% 时，则应向勘察人支付预算额 100% 的勘察费。

6.4 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勘察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未支付勘察费的千分之一逾期违约金。

6.5 由于勘察人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勘察费千分之一。

6.6 本合同签订后，发包人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退还定金；勘察人不履行合同时，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其它约定事项：

第九条：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发包人、勘察人同意由向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发包人、勘察人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

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发包人_____份、勘察人_____份。

发包人名称：

勘察人名称：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一）海洋工程勘察

1. 勘察目的：

查明工程区岩土工程条件，为工程地基基础设计、施工提供岩土参数，查清工程现场岩土性质与分布，对建筑地基做出岩土工程评价，查明不良地质现象等。

2. 钻孔布置

（1）钻孔数量和位置

根据《水运工程岩土勘察规范》（JTS133-2013）初设阶段进行钻孔布置。本次钻孔共 58 个，其中原状孔 20 个（其中：陆上 5 个，海上 15 个），原位测试孔 23 个（其中：陆上 6 个，海上 17 个），控制性钻孔 15 个（其中：陆上 5 个，海上 10 个）。钻孔纵向间距 200m，横向间距由陆向海分别为 50m、150m、200m。

（2）钻孔深度

原状孔和原位测试孔陆上钻孔深度为 15m，海上钻孔深度为 10m；控制性钻孔深度为 25m。

3. 勘察要求：

（1）查明岩土层性质、厚度、分布规律、形成时代、成因类型、岩层的风化程度、埋藏条件。

（2）查明与工程地质有关的地质构造，搜集地震资料。

（3）查明场地地层性质、地质构造、不良地质现象的分布。

（4）查明工程场地内及其临近有无影响地基稳定的不良地质条件，对该现象进行分析并提出评价及整治建议。

（5）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6) 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判定水和土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查明地下水的类型、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分析对岸坡稳定的影响。

(7) 能为地基基础设计、施工及不良地质现象的防治措施提供工程地质资料。划分场地土的类别和建筑场地类别，根据岩土性状估算等效剪切波速，判别各土层地震液化的可能性，对工程场地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

(8) 其他要求按照交通部《水运工程岩土勘察规范》（JTS133-2013）执行。

4. 试验要求

(1) 取土及室内外操作、各土层常规土工试验、勘察报告等均需按照《水运工程岩土勘察规范》（JTS133-2013）进行。

(2) 取样要求

取样间距 1 米左右，对软弱土应采用薄壁取样器，对砂性土、碎石土采取扰动样。一个工程勘探孔结束，应即时将土样送往试验室。

(3) 原位试验

① 十字板强度试验

对淤泥、淤泥质土和软塑粘性土进行十字板不排水剪强度试验，沿土层深度相隔 1 米连续试验，且每个土层不少于连续 6 次成功的试验。

② 标准贯入和重型动力触探试验

对粘性土、砂性土和残积土作标贯试验，对碎石土作重型动力触探试验，沿深间距 1 米。

(4) 室内试验

根据勘察规范要求，室内试验指标包括一般物理指标、抗剪强度指标，各土层均要给出土的常规物理力学指标。

① 一般物理指标内容

土的含水量、水下重度、天然重度、比重（适量）、孔隙比、饱和度、塑限指数、液性指数、自然休止角，对砂性土和碎石土作粒径组成试验。

② 抗剪强度指标内容

直剪快剪的内摩擦角 ϕ 和粘聚力 c 值、固结快剪的内摩擦角 ϕ 和粘聚力 c 值，三轴压缩内摩擦角 ϕ 和粘聚力 c 值。

③ 压缩试验指标内容

土的压缩和固结系数。其中固结快剪试验的固结时间为 24 小时，固结及压缩试验加载要求达到 0.4Mpa。应判别砂土是否液化。

5.提交成果

(1) 正式勘察报告，附钻孔平面位置图、实际孔位坐标表。

(2) 地质剖面图及钻孔柱状图（高程系为 85 高程）。

(3) 提供各土层分布及各种土工试验数表和各土层物理力学性质指标统计表。

(4) 提供十字板强度统计表及剪切试验 C_u-H 关系曲线。

(5) 结合以往地质情况，对该区域地质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提出设计中应注意的问题及不良地质现象，并说明持力层和各层土的容许承载力，强风化岩有无遇水软化现象。

(6) 凡以上未提及之处，均按《水运工程岩土勘察规范》(JJS133-2013) 中的要求执行。

(7) 提供实际钻孔平面图和剖面图的电子版图（AutoCAD2004版）。

6.其它要求

钻探中若发现孔与孔之间土层差异较大或其它异常现象，应及时与设计人员联系，做补孔处理。

(二) 海洋地形测绘

1.测绘目的

查明工程区海洋地形条件，为工程沉积动力分析、工程设计提供科学

依据。

2. 测绘工作量布置

修复后分成两个区域按照不同比例尺进行测绘，陆上1:500地形测量面积0.5Km²，水下1:1000水深测量面积2.0 Km²。

3. 平面采用 CGCS2000 坐标系统。

4. 高程系统采用当地理论最低潮面为基准，并说明与 1985 国家高程基准的关系。

5. 测量依据的相关规范

《水运工程测量规范》（JTS131-2012）；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09）；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12898-2009）；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GB/T20257.1-2007）；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 T24356-2009）。

附件：

威海市石岛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勘察和海洋地形测绘 内容明细表

陆域部分岩土工程勘察内容明细表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1	岩土工程勘察			
1.1	跟管钻进 及 泥浆护壁	II (≤10 米)	米	64
		III (≤10 米)	米	80
		IV (≤10 米)	米	16
		IV (10-20 米)	米	16
		V (10-20 米)	米	114
1.2	取样	厚壁取土器	件	40
		扰动土样	件	50
		岩样	件	10
1.3	标准贯入试验	(II 类土) (0-20 米)	次	44
		(III类土) (0-20 米)	次	55
2	室内土工试验			
2.1	含水量		件	40
2.2	密度		件	40
2.3	比重		件	40
2.4	液限		件	40
2.5	塑限		件	40
2.6	固结		件	40
2.7	压缩		件	40
2.8	快剪		件	20
2.9	固快		件	20
2.1	颗分 (砂、砾)		件	50
2.11	天然坡角		件	50
2.12	饱和单轴抗压强度试验		件	10

海域部分海洋工程勘察内容明细表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1	岩土工程勘察			
1.1	跟管钻进 及 泥浆护壁	II (≤10 米)	米	168
		III (≤10 米)	米	210
		IV (≤10 米)	米	42
		IV (10-20 米)	米	20
		V (10-20 米)	米	130
1.2	取样	厚壁取土器	件	100
		扰动土样	件	125
		岩样	件	10
		水样	件	4
1.3	标准贯入试验	(II 类土) (0-20 米)	次	108
		(III类土) (0-20 米)	次	135
	十字板剪切试验	(II 类土) (0-10 米)	次	34
2	室内土工试验			
2.1	含水量		件	100
2.2	密度		件	100
2.3	比重		件	100
2.4	液限		件	100
2.5	塑限		件	100
2.6	固结		件	100
2.7	压缩		件	100
2.8	快剪		件	50
2.9	固快		件	50
2.1	颗分 (砂、砾)		件	125
2.11	天然坡角		件	125
2.12	水质分析-筒相分析		件	4
2.13	饱和单轴抗压强度试验		件	10

修复后海洋工程测绘内容明细表

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修复后陆上 1:500 地形测量	Km ²	0.5
修复后水下 1:1000 水深测量	Km ²	2.0

注：招标人提供的内容明细表中的数量为估算数，仅做投标用，不做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工程结算时以业主及财审部门核实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中标单价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要求如下：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报价明细表、投标保证金、信用报告、项目负责人简历表等按照给定的格式编制并上传系统，其他内容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为准。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质量要求			
3	投标有效期		天数: _____天	
...				
.....				
.....				
.....				

陆域部分岩土工程勘察报价明细表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岩土工程勘察					
1.1	跟管钻进 及 泥浆护壁	II (≤10 米)	米	64		
		III (≤10 米)	米	80		
		IV (≤10 米)	米	16		
		IV (10-20 米)	米	16		
		V (10-20 米)	米	114		
1.2	取样	厚壁取土器	件	40		
		扰动土样	件	50		
		岩样	件	10		
1.3	标准贯入试验	(II 类土) (0-20 米)	次	44		
		(III类土) (0-20 米)	次	55		
2	室内土工试验					
2.1	含水量		件	40		
2.2	密度		件	40		
2.3	比重		件	40		
2.4	液限		件	40		
2.5	塑限		件	40		
2.6	固结		件	40		
2.7	压缩		件	40		
2.8	快剪		件	20		
2.9	固快		件	20		
2.1	颗分 (砂、砾)		件	50		
2.11	天然坡角		件	50		
2.12	饱和单轴抗压强度试验		件	10		

海域部分海洋工程勘察报价明细表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岩土工程勘察					
1.1	跟管钻进 及 泥浆护壁	II（≤10 米）	米	168		
		III（≤10 米）	米	210		
		IV（≤10 米）	米	42		
		IV（10-20 米）	米	20		
		V（10-20 米）	米	130		
1.2	取样	厚壁取土器	件	100		
		扰动土样	件	125		
		岩样	件	10		
		水样	件	4		
1.3	标准贯入试验	（II 类土）（0-20 米）	次	108		
		（III类土）（0-20 米）	次	135		
	十字板剪切试验	（II 类土）（0-10 米）	次	34		
2	室内土工试验					
2.1	含水量		件	100		
2.2	密度		件	100		
2.3	比重		件	100		
2.4	液限		件	100		
2.5	塑限		件	100		
2.6	固结		件	100		
2.7	压缩		件	100		
2.8	快剪		件	50		
2.9	固快		件	50		
2.1	颗分（砂、砾）		件	125		
2.11	天然坡角		件	125		
2.12	水质分析-简相分析		件	4		
2.13	饱和单轴抗压强度试验		件	10		

修复后海洋工程测绘报价明细表

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修复后陆上 1:500 地形测量	Km ²	0.5		
修复后水下 1:1000 水深测量	Km ²	2.0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如采用转账支票、电汇形式，附汇款凭证、开户许可证明复印件。

2、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开标现场需提交银行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

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投标人应在此提供开户许可证明复印件、汇款凭证的复印件。

若采用保险保函方式见前附表 3.4.1 项要求。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四、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五、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加盖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信用报告

用于本项目的服务班子成员表

人员安排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持有证件	所学专业	从事专业 工作年限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拟用于该工程主要设备、试验检测仪器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等复印件（如果二维码不清晰无法识别，将否决其投标）。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
1.3	投标人信用报告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或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1.5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注: 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 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期满后30天, 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复印件。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需附: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 企业开户许可证; 3) 有效保函;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1.6	项目管理机构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管理人员, 需附相关证书及社保证明。填写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请在资信标一项中选择人员)
1.7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说明: 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与名称查询系统”(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通过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信息记录, 包含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失信情况网页截图。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以现场查询为准
1.8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2	技术标 [45.00]		
2.1	勘察方案	15.00	(15分) 所采用勘察方法手段是否经济合理、技术可靠, 由评委在0-15分之间酌情打分。 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情况下进行详细评审, 分别酌情打分, 内容不全酌情扣分, 缺项不得分。 5位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人打分, 去掉一个最高分, 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评委对该投标人的评价得分。
2.2	勘察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10.00	(10分) 根据措施是否具体、可行, 由评委在0-10分之间酌情打分。 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情况下进行详细评审, 分别酌情打分, 内容不全酌情扣分, 缺项不得分。 5位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人打分, 去掉一个最高分, 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评委对该投标人的评价得分。
2.3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10.00	(10分) 根据承诺服务是否及时到位、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可靠, 由评委在0-10分之间酌情打分。 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情况下进行详细评审, 分别酌情打分, 内容不全酌情扣分, 缺项不得分。 5位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人打分, 去掉一个最高分, 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评委对该投标人的评价得分。
2.4	勘察进度安排	5.00	(5分) 根据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内容是否齐全 (包括中期汇报), 由评委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 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情况下进行详细评审, 分别酌情打分, 内容不全酌情扣分, 缺项不得分。 5位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人打分, 去掉一个最高分, 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评委对该投标人的评价得分。
2.5	对勘察内容的合理化建议	5.00	(5分) 根据对合理化建议深度和广度的论述情况, 由评委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情况下进行详细评审, 分别酌情打分, 内容不全酌情扣分, 缺项不得分。 5位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人打分, 去掉一个最高分, 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评委对该投标人的评价得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	资信标 [35.00]		
3.1	企业市场信用	5.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信用等级在AAA-级及以上的,加5分;信用等级在AAA-级以下(不含AAA-级)A级及以上的,加2.5分;A级以下(不含A级)不得分。投标企业只提供信用记录而没有提供信用报告的,在评标时不予加分。
3.2	项目管理机构	10.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项目负责人上三年度(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项目,每项加2分,满分4分。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及勘察报告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勘察人员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或工程类高级职称的每人得2分,满分6分。 提供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3	企业实力	15.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投标人上三年度(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委托机构颁发的:省部级(含副省级)及以上一等奖的每项得5分;二等奖的每项得3分;三等奖的每项得1分,满分10分。同一项目同时获得多个奖项的只计最高奖项,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委托机构颁发的获奖证书为准。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4	企业业绩	5.00	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业绩企业近三年内(2018年1月1日以来)有同类项目业绩,须附合同扫描件,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5分。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同类项目业绩界定:上三年度(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单项合同额150万元及以上的海洋工程勘察项目
4	商务标 [20.00]		
4.1	投标报价	20.00	当有效投标单位家数>5家,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下浮率)之和-有效报价的最高值(下浮率)-有效报价的最低值(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5家,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 1、本工程编制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作否决投标处理。 2、评分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做进一步详细评审、比较。 评分原则: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20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每低于1%扣0.5分,最低计至0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6500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